

编者按：去年11月中国妇女十大闭幕后，胡锦涛总书记在接见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和中国妇女十大部分代表时发表重要讲话，高度评价广大妇女为实现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国家富强建立的不朽功勋，充分肯定了各级妇联组织在团结动员妇女投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实践中所发挥的重要作用，深刻指出了新时期妇女事业的发展方向，对妇联组织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今年1月12日，全国妇联在京召开深入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在接见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和中国妇女十大部分代表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座谈会，进一步深刻领会胡锦涛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善党对妇联工作领导的重要指示，努力为促进妇女发展营造更加良好的社会环境。以下是座谈会发言摘要。



胡锦涛总书记在接见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和中国妇女十大部分代表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对于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用中央精神统一思想，开创妇联工作新局面具有重要意义。

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高瞻远瞩、论述深刻，期望殷切、要求明确，具有很强的思想性、理论性和指导性，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全国亿万妇女的亲切关怀、对各级妇联组织和广大妇联干部的殷切期望，是指导我们在新世纪新阶段做好党的妇女群众工作的行动指南。

要进一步深刻领会胡锦涛总书记关于妇女伟大作用的精辟论述，充分认识广大妇女在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中的伟大作用。我们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重申妇女的伟大作用，正是因为完成继续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宏伟蓝图，需要发挥妇女这支伟大力量的作用；夯实党的群众基础、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完成党的历史使命离不开调动包括妇女在内的一切积极因素；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共建和谐社会，必然要发挥妇女的“半边天”作用；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30周年大会精神，保证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保证群众生活安定、保持社会稳定、保证中央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都离不开妇女的参与和贡献。我们一定要充分认识发挥妇女作用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强做好党的妇女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引领广大妇女积极应对当前的经济形势，与全国人民一道共促科学发展、共建和谐社会、共创美好生活。

要进一步深刻领会胡锦涛总书记关于广大妇女要努

力创造无愧于时代新业绩的精辟论述，充分发挥妇女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独特作用。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需要充分调动和发挥妇女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而一个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也必将造福亿万妇女。广大妇女只有坚定不移地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争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拥护者、科学发展的有力推动者、和谐社会的积极建设者，才能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中创造无愧于时代的新业绩；各级妇联组织只有始终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一手抓发展、一手抓维权”的工作方针，坚持在“党政所急、妇女所需、妇联所能”的结合点上找准工作定位，才能切实履行好基本职能，真正把广大妇女的智慧和力量进一步凝聚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中来，完成党赋予的神圣使命。

要进一步深刻领会胡锦涛总书记关于发挥妇联组织作用的精辟论述，充分发挥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纽带及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作用。妇联是党领导下的妇女群众组织，是以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为基本职能的社会团体。我们一定要深刻认识、坚决贯彻胡锦涛总书记关于做好妇联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自觉服从服务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妇女群众服务的观念，以更高的工作热情、更扎实的工作举措，大胆探索妇联工作创新发展的新路子，切实履行组织妇女、引导妇女、服务妇女和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职责，最大限度地把妇女群众团结凝聚在党的周围，为夯实党执政的群众基础、完成党执政的历史使命贡献力量。

要进一步深刻领会胡锦涛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善党对妇联工作领导的精辟论述，努力为促进妇女发展营造更加良好的环境。坚持党对妇联工作的领导，是妇联工作健康发展、妇女事业全面进步的根本保证，也是妇联组织履行职能、开展工作的必然要求。各级妇联组织只有在党的领导下，依照法律和自己的章程独立自主、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深入思考事关妇女发展的全局性、前瞻性、战略性问题，不断深化对党的群众工作的规律性认识，大力加强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才能不断以新的举措和新的成效推动妇女事业的创新发展。

共建和谐社会 共创美好生活

全国妇联党组书记、副主席 书记处第一书记 黄晴宜

加强妇女研究工作 改善社会文化环境

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 武寅

中国社会科学院于1995年成立了妇女研究中心，其成员大多是热心妇女问题研究的高级研究人员。中心的宗旨是发挥哲学社会科学多学科人才的群体优势，开展妇女问题的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院早在改革开放之初的80年代就开始妇女问题的研究，例如社会学研究所于1981年开展的《我国城市家庭现状及发展趋势——五城市家庭现状及发展趋势》调查，在当时就产生了很大的社会影响。这项纵贯性社会调查伴随着改革开放和社会变迁的进程，于1995年和2008年再次进行，对于记录、描述和研究改革开放30年来中国家庭结构的变迁和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中国社会科学院在妇女研究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是与胡锦涛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要求相比，与时代发展和妇女、妇女工作现状和问题相比，仍有明显的差距，贯彻落实胡锦涛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我们深感责任的重大。

首先，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加强妇女/性别研究的重要意义。所谓新形势，是在改革开放30年之后，进入了在科学发展观指导下，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并全面实现小康社会的新阶段。妇女作为社会发展的主体之一，无论在家庭和社会中都扮演着



重要角色。妇女的发展，不仅是一个实践问题，更需要理论的研究和支持。在深化改革、建设小康社会的过程中，妇女既发挥了“半边天”的作用，同时在就业、社会保障、家庭生活、精神文化等各个方面还面临着许多实际困难和问题，在贫困人口和弱势群体中妇女仍占了很大的比重，妇女问题不仅是妇女本身的问题，同时也是经济、社会、政治、文化等方面深层次问题的反映，研究和解决这些问题，对于调动妇女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两性地位平等，关系协调，达到社会和谐，具有重要的现实性和紧迫性。作为党中央、国务院的思想库和智囊团，中国社会科学院加强妇女/性别研究负有责无旁贷的责任。

其次，将新时期妇女/性别研究的

重大现实问题作为研究的主攻方向。按照中央对社科院的要求，妇女研究要以应用研究、对策性研究为主，关注有关妇女发展的重大现实问题。我们要以科学发展观指导妇女/性别研究，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密切结合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从切实保证妇女权益、促进妇女全面发展着手，在发挥理论研究、基础研究优势的基础上，推进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建设，对现实问题给予更多的关注，为党和国家制定涉及妇女的相关政策提供服务，提出建议。要深入实际，调查研究，把我们的研究聚焦在广大妇女反映最强烈的、要求最迫切的、解决难度大的问题上，充分发挥多学科、跨学科的优势，研究在“四位一体”的建设中充分发挥妇女积极性、创造性的问题，研究现实生活中妇女面临的困难和政策问题，研究如何促进两性和谐发展，着力改善妇女发展的社会文化环境，为开创妇女事业新局面提供智力支持和理论保障。

最后，积极推进妇女/性别研究的创新与发展。要把妇女/性别研究纳入我院哲学社会科学创新体系的建设，不断自觉树立将妇女研究融入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主流的意识，将性别的视角纳入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用我们独特的视角和意识，将妇女问题的研究做出特色，并推向更高层次。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民五庭庭长 宋鱼水

回忆2008年，在这个最不平凡的一年里，我所在的海淀法院和我所从事的知识产权审判工作还是做了很多努力，全审结案4.9万余件，而知产权收结案数量再次刷新历史新高，承担了北京全市知识产权一审案件最繁重的审判任务。全年共新收案件1548件，加上2007年旧存38件，共审理案件1586件，比2007年889件增长78.4%。在法官人数未增加的情况下，共审结案件1392件，比2007年增长63.6%；法官人均结案155件，是2007年的1.5倍。

这几年，围绕司法审判，社会要求虽然很高，但面临的问题还处在呼吁和不能整体解决的阶段。所以，每当我学习胡总书记的报告时就想：如何将这些精神转化

做一名服务于时代的法官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民五庭庭长 宋鱼水

为我们每个公民的职责？尤其在妇联这样一个责任感很强的集体里。

基层工作是对群众的工作，基层审判工作所面对的是十几亿人口的法律诉求工作，即满足社会公平正义的工作。基层的问题解决好，社会的矛盾就会消化在源头，最大限度地消除不和谐因素，最大限度地实现和谐因素。和谐思想是基层工作最重要的思想，每一位法官、每一位中国女性，只有充分重视这种和谐思想，才能真正实现公民、家庭、社会的全方位和谐。基层工作者肩负的使命就是将自己手中的公权力——审判权或行政管理权真正用于正确的工作中，实现符合社会和谐需求的职业目标。但在基层工作中，有两种情况难以达到和谐的目标：一是基层工作者自身素质的问题。对基层工作者来说，因为掌握的是公权，不可能用市场的方式换取公权的报酬，这注定基层工作者是服务型群体，只有热爱公益的人和品行高尚的人才能有热情地承担起这一艰

巨的任务。同时，基层工作者相对于社会的大群体而言，注定是极少数，一个人要为无数个公民和社会群体服务，只有具备专业水准，才有可能用合格的专业能力满足服务需求。

在基层工作，我们发现国外存在的问题我们可能是存在的，国外不存在的问题我们也是存在的。这些问题的存在短期可以，但长期存在不利于基层工作的开展，更不利于赶超世界水平。首先，基层法官不具备国外基层法官的视野和平台，在国外，一名法官具备研究问题的雄厚力量和国家的大力支持，但在国内，一名基层法官走出国门甚至走出“院门”都是很困难的。在国外，一名法官会拥有很多的助手，但在国内，一名基层法官经常发生助手短缺。在国外，一名法官没有审判法庭可能是可笑的，但在海淀法院、朝阳法院这样一些案件非常多的法院，法官抢法庭的现象还是很普遍。在国外，一名法官在裁判案件时可以充足使用社会的资源，当事人也绝不敢轻视法官，但在国内，一名法官在裁判案件时当事人拒绝出庭、证人拒绝出庭，当事人财务账册不真实等随处可见。这些现象，需要我们高度重视，并在实际工作中加以解决。

充分发挥妇女“半边天”作用 ——“学习胡锦涛总书记重要讲话座谈会”发言摘登



中央党校副校长 孙庆聚

去年11月1日，胡锦涛总书记在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和中国妇女十大部分代表座谈时发表的重要讲话中，号召广大妇女要“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加强学习、提高素质”。在全党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关于大规模培训干部、大幅度提高干部素质的战略部署中，适应新的形势和任务对妇女事业的新要求，切实抓好妇女干部的理论武装，实现大规模培训妇女干部、大幅度提高妇女干部素质的战略目标，是各级党委、妇联和各类妇女干校的光荣职责，也是其他各级各类干部院校的共同任务。党校作为党委直接领导下培训轮训党的领导干部和理论骨干的主要渠道，作为党的理论武装工作的重要阵地，应当义不容辞地为促进妇女干部的理论武装作出更大的贡献。

多年来，党校为发展党的干部教育事业、

努力促进妇女干部理论武装

中央党校副校长 孙庆聚

推进党的建设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尤其是改革开放30年来，党校在实现党的大规模培训干部和大幅度提高干部素质的战略目标、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实践中，作出了积极贡献，取得了巨大成绩。以中央党校为例，30年来共培训轮训领导干部和理论骨干52278人，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妇女干部。但从妇女干部所占比例看，还相对比较低，这同发展妇女事业、开创妇女工作新局面的迫切要求，还很不适应很不协调。要改变这种状况，当务之急是进一步提高认识，增强自觉，不断加大妇女干部的培训规模和培训力度。

首先，要充分认识到胡锦涛总书记关于妇女要“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加强学习，提高素质”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增强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广大妇女干部的紧迫感。要充分发挥“半边天”作用，切实履行好时代赋予的崇高使命，必须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加强学习、提高素质。妇女干部是妇女群体的中坚力量，是广大妇女的带头人，提高广大妇女的素质，必须首先加强妇女干部的理论武装，提高妇女干部的素质。

其次，要充分认识到党校在推进妇女干部

为推动妇女事业发展创造良好舆论氛围

人民日报社副总编辑 杨振武

胡锦涛总书记在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和中国妇女十大部分代表座谈时的

重要讲话，对广大妇女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中做出的历史性贡献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对广大妇女提出了殷切的希望，为加快新时期妇女发展的步伐指明了方向，是指引我国妇女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

重要文献。学习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不仅给我们在新的一年里宣传报道妇女工

作和妇女事业提供了宝贵的思路，也为我们宣传报道各人民团体的桥梁、纽带和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作用提供了新的启示。

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全面深刻、令人鼓舞、催人奋进。讲话对中国妇女的地位、作用以及传统美德，对中国妇女在改革开放中的历史性贡献，都讲得十分透彻、十分准确。讲话明确指出，在我国和世界文明发展史上，妇女都是创造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推动历史进步的一支伟大力量。同时指出，哪里党和人民的事业如火如荼发展，哪里就有广大妇女奋发进取的飒爽英姿，广大妇女是当之无愧的“半边天”。这些评价和判断，是新闻媒体宣传报道妇女工作和妇女事业的根本依据。

人民日报作为党中央机关报，时时刻刻关注着我国妇女事业的发展，高度重视和精心安排妇女事业的宣传报道，着力营造推进妇女事业和妇联工作的良好舆论氛围。改革开放30年来，人民日报采取多种形式，精心部署并宣传了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进一步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扎实贯彻中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等党和国家的重大决策和制度

安排。

胡锦涛总书记在讲话中向广大妇女提出三点希望，第一，要进一步增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第二，要进一步发挥在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中的“半边天”作用。第三，要进一步彰显促进社会和谐的独特优势。总书记的讲话不仅语重心长，指明了妇女发展的方向，同时，也十分准确地概括了妇女工作和妇女事业的特色特点。

妇女工作是党的群众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其他人民团体有许多相同的地方；但妇女工作又有它的特殊性，在家庭和社会中，妇女发挥着传承文明、弘扬新风、融洽关系、增进和谐的重要作用。我们宣传报道妇女工作和妇女事业，就要充分认识广大妇女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半边天”作用，充分反映广大妇女在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中的独特优势，认真研究这些特点和特色，真正把妇女工作的作用、影响和价值体现出来，真正把中国妇女的伟大贡献和优秀品质展现出来！

胡锦涛总书记在讲话中指出，妇女发展是衡量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尺度。学习这一科学论断，我们认识到，宣传报道好妇女工作和妇女事业，也是衡量我们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提高舆论引导能力的一个重要尺度。

做好妇女工作和妇女事业的新闻宣传，不仅要有正确的方向、鲜明的立场，而且还要有专业精神和敬业精神，遵循新闻传播的客观规律，运用和吸取先进的现代传播手段。

胡锦涛总书记在考察人民日报时，对如何提高舆论引导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中国发展和进步需要良好的舆论环境，中国妇女事业的发展和进步也同样需要一个良好的舆论环境。妇女工作和妇女事业的新闻宣传，是人民日报总体新闻宣传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讲话精神，深入发现和挖掘妇女事业新闻宝库，不断总结经验、拓展空间，不断改革和改进报道方式，努力为开创妇女工作和妇女事业新局面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促进农村妇女事业科学发展

农业部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司副司长 贾广东

多年来，农业部与全国妇联等有关部门密切配合，认真履行职责，努力在提高农村妇女科学文化素质、促进农村妇女脱贫致富、不断改善农村妇女生产生活条件、切实维护农村妇女土地承包权益等方面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抓好各种农业技能培训，使农村妇女成为自主自立的乡土人才。近20年来，农业部面向农村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学历教育，各级农业职业学校、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培养了

500多万中高等专门人才，其中女学员占40%。组织开展了各种实用技术培训。通过开展绿色证书培训，累计培训农村妇女660多万人。通过实施跨世纪青年农民科技培训工程，累计培训青年农村妇女100多万人。通过科技下乡、广播电视、科技直通车、科技书屋、技术明白纸等多种形式，每年培训农民近亿人次。

抓好农村新能源建设，使农村妇女从繁重的家务劳动中解放出来。多年来，农业部大力推动以沼气、生物质能、太阳能、省柴节煤炉灶为重点的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2007年底，全国户用沼气已达2650万户，推广太阳能热水器4286万平方米，太阳灶112万台，省柴节煤灶1.51亿户，节能炕2024万铺，节能炉3471万户。在大力改善农村环境的同时，减轻了农村妇女从事炊事工作的强度，彻底告别“打柴烧饭、烟熏火燎、厨厕脏乱”环境，使农村妇女从繁重的家务劳动中解放出来，增加了她们的闲暇时间，使她们有更多的时间参与社会活动，更好地提升她们的社会地位，体现她们的社会价值。

加大中西部地区扶贫开发力度，改善贫

困妇女生产生活条件。农业部结合农业援疆援藏和定点扶贫工作，大力开展项目扶贫、科技扶贫、智力扶贫，带动了一大批农村妇女走上脱贫致富的道路，为缓解妇女贫困程度、减少贫困人口数量、改善农村妇女精神面貌发挥了重要作用。

稳定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着力维护农村妇女土地承包权益。十七届三中全会明确了农村土地承包关系保持稳定并长久不变，允许农民以承包、出租、互换、转让和股份合作等形式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随着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日益加深，大批农民工已提前返乡，正确处理好农民工对已流转土地的要求，保障农村妇女在内的农民工土地承包权益，对维护社会稳定有着至关重要的意义。

实践证明，只有坚持走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坚持保障广大农村妇女在内的农民物质利益和民主权利，才能不断解放和发展农村社会生产力，推动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农业部门贯彻落实胡锦涛总书记的讲话精神，就是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顺应农村发展的客观要求，紧紧围绕党对“三农”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充分发挥农村妇女的主体作用和首创精神，把广大农村妇女在建设现代农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和构建和谐社会中的积极性保护好、发挥好、实现好。

促进农村妇女事业科学发展



农业部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司副司长 贾广东

多年来，农业部与全国妇联等有关部门密切配合，认真履行职责，努力在提高农村妇女科学文化素质、促进农村妇女脱贫致富、不断改善农村妇女生产生活条件、切实维护农村妇女土地承包权益等方面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抓好各种农业技能培训，使农村妇女成为自主自立的乡土人才。近20年来，农业部面向农村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学历教育，各级农业职业学校、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培养了500多万中高等专门人才，其中女学员占40%。组织开展了各种实用技术培训。通过开展绿色证书培训，累计培训农村妇女660多万人。通过实施跨世纪青年农民科技培训工程，累计培训青年农村妇女100多万人。通过科技下乡、广播电视、科技直通车、科技书屋、技术明白纸等多种形式，每年培训农民近亿人次。

抓好农村新能源建设，使农村妇女从繁重的家务劳动中解放出来。多年来，农业部大力推动以沼气、生物质能、太阳能、省柴节煤炉灶为重点的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2007年底，全国户用沼气已达2650万户，推广太阳能热水器4286万平方米，太阳灶112万台，省柴节煤灶1.51亿户，节能炕2024万铺，节能炉3471万户。在大力改善农村环境的同时，减轻了农村妇女从事炊事工作的强度，彻底告别“打柴烧饭、烟熏火燎、厨厕脏乱”环境，使农村妇女从繁重的家务劳动中解放出来，增加了她们的闲暇时间，使她们有更多的时间参与社会活动，更好地提升她们的社会地位，体现她们的社会价值。

加大中西部地区扶贫开发力度，改善贫